24/1

**聖方濟各**沙雷氏**（St. Francis de Sales）主教聖師、聖母往見會副會祖**

早年生活與學習

方濟各是家中長子，有五個弟弟，生於法國薩瓦（Savoy）一個貴族家庭。他在帕多瓦（Padua）修習法律時，經歷所謂的靈性之黑夜，感到極度沮喪，以為自己將下地獄，永遠喪亡。他在聖母像前祈禱，許諾永遠守潔德。如此，這些考驗便離他而去。他在廿五歲於帕多瓦大學取得法律博士學位。這個年青律師返回法國後，父親希望他成為參議員，但他拒絕，也不願意接受父親為他安排的婚事。然後，他對父親說，他自小便希望成為司鐸，並早已發了獨身願。

天主的司鐸

領受會衣後，尚未晉鐸的方濟到瑞士日內瓦教區（Geneva）出任主教座堂監理。一五九二年十二月十八日，廿五歲的方濟各領受鐸職。

日內瓦湖（Lake Geneva）南岸的沙布萊省（Le Chablais）是加爾文主義的重要陣地。方濟各神父與表兄主教座堂議員類斯沙雷氏神父（Ｃanon Louis de Sales）勸服他們重投基督信仰。方濟各的父親博伊西（Monsieur de Boisy）懇求總主教格尼埃蒙席（Mgr. Granier）別讓他的兒子負起這種危險使命。主教聆聽他的憂慮，表示同情，但也擔憂會失去一個聖善的司鐸。兒子方濟各態度堅決，懇求說：「主教閣下，請堅持啊。」他還提醒總主教，手扶著犁而往後看的，不適合於天主的國。最後，他在異端者當中，滿懷熱忱地履行他的使命。

方濟各在加爾文主義者的地區非常勞苦地工作。他對抗異端、教授青年和長者要理、重建教堂、編寫小冊子，並用人手抄寫派發給人們閱讀。他把這些手抄的天主教信仰小冊子放在基督教家庭的門邊。漸漸地，天主降福他的工作。越來越多人前來聽他宣講，然後皈依。他友善純真、富於忍耐和同情，提出明晰和無可反駁的論點。他經常說：「如果你要捉蒼蠅，一匙蜜糖勝於一百桶酸醋。」「明智地保持緘默，勝於沒有愛德地大發偉論。」在這四年間，他面對許多困難，在區內四處奔走，多次幾乎性命不保，但成功地使七萬個加爾文主義者皈依，最後更樂見所有天主教堂再次開放給信友舉行崇拜。有些基督教牧師見他如此成功，非常忿怒，更僱用殺手暗殺他，但沒有得逞。

主教

年邁的格尼埃主教感到力不從心了。他希望有個輔理主教，並相信方濟各神父是最合適的人選。可是，方濟各堅拒出任主教，並對格尼埃蒙席說：「你有許多神父，任何一個也比我勝任。」許多人懇請方濟各接納任命，他拒絕了一段時間。最後，他相信這是天主的旨意，答應出任輔理主教，當時只有三十二歲。

格尼埃主教於一六Ｏ二年逝世，聖方濟各接任，展開二十年卓越的主教生涯。他堅持起居飲食和衣著保持樸素，為能更有效地援助貧苦者。他滿懷熱忱，即使那些位於阿爾卑斯山、難以抵達的偏遠堂區也會探訪。他在各處宣講、聽告解、改革修道團體、以簡潔的用語教授青年和長者要理，並為教區內的神職人員舉行周年會議。在舉行這些會議時，他特別強調講道應簡短直接，不加渲染，因為「你說的越多，別人記得的越少」；他還說：「要說得好，只須好好去愛。」

適合大眾的靈修

他藉著多方面的活動教育基督徒，讓他們明白靈修是適合各式各樣的人。他完全投身牧者使命，在簡樸的人面前成為簡樸的人，與基督教徒討論神學，為渴望服侍基督的人介紹「獻身生活」，向他們講論天主之愛的奧秘，用心使靈修生活切合平信徒，並使敬禮祈禱成為愉快和使人嚮往的經驗。

這位日內瓦主教也著有大量書函，並撰寫多本靈修經典，分別為《虔誠生活入門》（Introduction to the Devout Life）、《論天主的愛》（Treatise on the Love of God）及《靈修講道》（Spiritual Conferences）。其中，《論天主的愛》及《靈修講道》是寫給他與聖婦方濟加尚達爾（St. Jane de Chantal）於一六Ｏ七年創立的聖母訪親女修會，而《虔誠生活入門》是特別針對平信徒而撰寫，至今仍發揮影響，就像初寫成時一樣。聖方濟各認為：「如果說任何一種生活方式有礙虔敬，則是異端。」

會祖方濟各

方濟各指導的告罪者之一，就是方濟加尚達爾（Madame Jane Frances de Chantal）。她是個寡婦，育有四個子女，渴望聖德，認為方濟各沙雷氏神父是位出色的神師。尚達爾身邊的幾個虔敬婦女也渴望聖善生活，方濟各主教建議她們成立修道團體，甚至為她們買了一座小房子。首批成員為方濟加尚達爾、查洛蒂布查德（Jeanne Charlotte de Brechard）、積琪蓮法弗（Jacqueline Favre）及積琪蓮科思特（Jacqueline Coste）。新修會稱為「聖母訪親女修會」（Sisters of the Visitation），因為她們藉著探訪窮人，效法聖母為依撒伯爾帶來喜訊。修會人數日漸增加，不久便在法國其他地區開設修院。她們探訪窮人和病人，給他們物質援助和精神安慰。最後，教廷決定修女應留在修院，不應到處進行探訪。主教很失望，但服從教廷的決定。

方濟各主教遭抹黑

方濟各主教接納一位美麗但名聲不好的女青年貝洛特（Bellot）加入安錫（Annecy）的聖母訪親修院，招致許多人的閒話，甚至有人偽造一封方濟各主教寫給貝洛特的信，暗示主教愛上她。方濟問心無愧，因此保持平靜。偽造信件的人在一六一七年病重後，承認他的罪行，請內穆爾公爵（Duke of Nemours）代為懇求主教寬恕他。

溫良

聖方濟各沙雷氏親切、友善和溫良地對待任何人，包括迫害他的加爾文主義者、無禮的乞丐、多言的婦女及不喜歡他的人。他被稱為「和善的聖人」、「最溫良的聖人」、「愛德專家」、「最富人情味的聖人」、「最討人喜歡的聖人」。

律師佩利特（Pellet）抓緊每個機會侮辱和誹謗方濟各，甚至在聖母訪親修院大門大字標題貼上「日內瓦主教之妻妾」。一天，方濟各遇上這個律師，並對他說：「你怨恨我，用盡各種方法破壞我的名聲……你知道嗎？即使你挖掉我一隻眼睛，我仍會用餘下的一隻眼睛真誠注視你。」他的表兄類斯沙雷氏曾問他說：「你不生這個律師的氣嗎？」方濟各答說：「當然生氣，我血脈沸騰，但經過廿二年的自制、自我省察和掙扎，我已學懂控制我的怒氣。」

人文精神

以下是聖方濟各沙雷氏實踐的人文精神，他熱愛和欣賞的事物為：

- 大自然，並接納人性的價值和良善。他欣賞大自然，觀察雀鳥和蜜蜂，在美麗的景物和美好的大自然，看見造物主的美。

- 藝術和美的表達，例如畫和詩歌。

- 優美的風格：「用不適當的方法述說美好的事物，只會徒勞無功。不要多言，只要說得好，便可成就許多事。」難怪他成為作家的主保！

- 音樂：方濟各承認，他對音樂認識不多，不會唱歌，但喜歡音樂。他在《論天主的愛》寫道：「兩年前，我還在米蘭，在一個年青婦女的修院聽到修女的歌聲，是那麼悅耳，比任何聲音還要美妙，無可比擬……」

- 人情味：他認為人性之愛與天主之愛沒有衝突。據說聖方濟各沙雷氏曾為一個不懂寫作的青年撰寫情信，表達他對女友的愛。

與世長辭，光榮列品

方濟各在里昂市生活時患了重病，醫生按當時的醫學技術，採用痛苦的療法。當清楚知道他無法救治後，他領受臨終聖事。這位良善的主教出於愛德，希望把身體留作醫學研究，心臟則送往聖母訪親女修會的母院。方濟各沙雷氏為光榮天主和拯救人靈而耗盡精力，在一六二二年十二月廿八日逝世，享年五十五歲。

教宗歷山七世在一六六五年宣告他為聖人，並在一八七七年獲碧岳九世宣告為教會聖師。一九二三年，碧岳十一世宣告他為作家的主保。在他的出生百周年慶典結束時，保祿六世尊稱他為「天主之愛的聖師」。

方濟各沙雷氏與鮑思高神父

聖若望鮑思高參加準備晉鐸的退省時，在寫下九個決志後，寫道：「聖方濟各沙雷氏的愛德和溫良是我的指引。」（BM I, 385）為方濟各沙雷氏撰寫傳記的作者指，他生性易怒急躁，經過多年耐心的努力後，他才成為親切、友善、溫良的聖人。

慈幼會會憲第十七條為：「會士在聖方濟各沙雷氏的人文主義薰陶下，雖然知道人有弱點，但更深信人富有本性和超性的潛力。會士欣賞現世的價值，絕不長噓短嘆，或對自己的時代抱消極的態度：他會辨別善惡，擇善固執，尤其是那些為青少年所喜好的事物。身為傳報基督的喜訊者，他當然常常喜氣洋洋。他把這喜樂散播給人，並教他們培養基督徒生活中固有的喜樂，且學習以歡欣的心態面對人生：『讓我們懷著神聖的喜樂事奉天主吧。』」

鮈思高神父清楚明白，他的追隨者在服務青年時，需要一個溫良親切的楷模。因此，他選擇聖方濟各沙雷氏為他們的模範。這位青年良友稱他的修會為「聖方濟各沙雷氏會」（The Society of St. Francis of Sales，中譯為「慈幼會」），稱他的神子為「沙雷氏會士」（Salesian，中譯為「慈幼會會士」）。在一九四七年舉行的第十六屆全會代表大會，修會名稱加上「聖若望鮑思高」，因此慈幼會的縮寫由「S.C.」改為「S.D.B.」。